

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
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會議跟進事項

(IV) 控制公務員編制措施

所需資料

根據當局提供的補充資料附件 A（在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五日傳閱予委員的立法會 CB(1)1290/01-02 號文件），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，各政府部門聘有 13 750 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，委員要求當局提供這些合約僱員的服務年資的資料。

當局回應

非公務員合約僱員（合約僱員）的服務年資

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，各局和部門共聘有 11 244 名全職和 2 506 名非全職的合約僱員，服務年資如下：

由最初受聘日期起計的服務年資	全職人員	非全職人員
不足一年	6 135	959
一至二年	2 986	544
二至三年	1 443	130
三年以上	680	873
總計	11 244	2 506

非全職人員是指按照《僱傭條例》有關僱傭並不構成“連續性合約”的人員。受僱超過三年的合約僱員原本是臨時人員或非公務員，後來在一九九九年一月合約僱員計劃實施時轉為了合約僱員。他們有部分曾受聘擔任不同職位。